| 免責聲明 | |
|---|---|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 |
| 發行人名稱 |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股份代號 | 01543 |
|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 不適用 |
|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 不適用 |
| 公告標題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 公告日期 | 2025年6月6日 |
| 公告狀態 | 更新公告 |
| 更新/撤回理由 | 更新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及匯率 |
| 股息信息 | |
| 股息類型 | 末期 |
| 股息性質 | 普通股息 |
| 財政年末 | 2024年12月31日 |
|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 2024年12月31日 |
| 宣派股息 | 每 股 0.019 RMB |
| 股東批准日期 | 2025年6月6日 |
|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 |
|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 每 股 0.02073 HKD |
| 匯率 | 1 RMB : 1.091081 HKD |
| 除淨日 | 2025年6月10日 |
|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 2025年6月11日 16:30 |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 由 2025年6月12日 至 2025年6月17日 |
| 記錄日期 | 2025年6月17日 |
| 股息派發日 | 2025年7月30日 |
|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br>灣仔<br>皇后大道東183號<br>合和中心<br>17樓1712－1716號舖<br>香港 |

| 代扣所得稅信息 | |
|---|---|
|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 宣派之股息所適用之代扣所得稅（包括股東類型及適用的稅率）載列於下表。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年度業績公告 - “末期股息”部分。<br><br>對於H股個人持有人之納稅身份或稅收待遇、因任何該等H股個人持有人之納稅身份或稅收待遇未能及時或準確確定而引致之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之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

| 股東類型 | 稅率 |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如適用） |
|---|---|---|
| 非個人居民<br><br>（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 10% | 本公司將於分派股息時，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按10%的稅率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然而，適用於境外H股個人持有人的稅率或會因中國與H股個人持有人居住國家（地區）簽訂的稅收條約而異，而本公司將會據此於分派股息時，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 |
| 非居民企業<br><br>（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 10% | 對於非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即以非個人股東名義持有股份的任何股東，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團體或組織的名義登記的H股持有人，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該等H股持有人預扣及繳付企業所得稅。 |

|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 |
|---|---|
|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 不適用 |
| **其他信息** | |
| 其他信息 | 不適用 |
| **發行人董事** | |
|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偉波先生、趙偉先生、潘銘堅先生、馮群英女士及歐偉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黎霞女士。 | |